

## 李多来,一个不俗的书法家

■李多善(青年作家)

传统文化是谈不尽的,作为传统文化的书法,更是不可能用一篇文章说清楚的。书店里到处都是讲传统文化的书籍,各个大小不一的展览馆中也都时不时地展出一些传统书画作品。然而一个人是不是多看些这样的书籍,展览就可以真的能够深入了解传统文化,就可以创造性地继承传统文化了呢?我想这个恐怕是不能够的。

艺术都是主观的,是作者的情感表现。艺术都要有情感,但是情感并不都能成为艺术。终其一生去看展览,甚至去描摹古人,不一定就真的能够创造性继承和光大传统文化艺术。

艺术来源于生活,但是艺术却又与实际的人生有距离。艺术是“不流俗”的人用情感表现出来的“美”。这个美不是依照客观的样子死板描摹的,不只是现实的,它是创作者主观情感对于客观世界的创造性描摹,是具备超越性的。

朱光潜先生说“美,一半在物,一半在你”。若是没有了这“一半的你”,只有那“一半的物”,那么也就不可能有真正的美,更不要说什么创造性继承,创新性转化了,特别是这中国特有的书法艺术,更是强调这“一半的你”。

对于这“一半的你”,我的理解就是要是一个“不俗”的人。只有“不俗”,才能够真正创造性继承,创新性发扬咱们几千年的悠久文明。若是不然想要真的展现出这书法之美,怕是不能的,最多也就是依样画葫芦的学点古人的皮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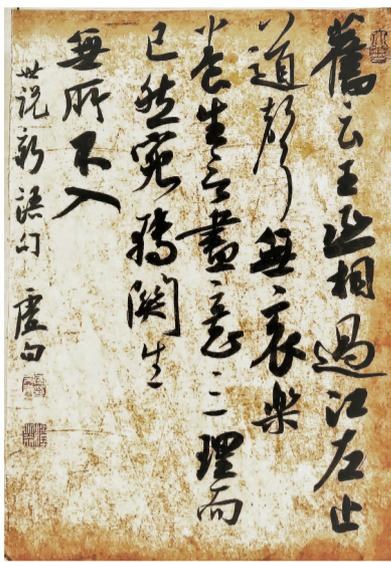
当然“不俗”不等于大众现在所讲的道德,我也并不是要用道德来捆绑艺

术。好人并不必然会创造出高水平艺术。若是要在我身边的人找出一个例子来说明什么是为艺术的“不俗”,我以为李多来就是一个从事传统书法继承和发扬的“不俗”之人。

有人肯定要笑了,肯定认为我这是在吹捧自己的家里人。实际上,我和多来先生既不是一个县城的人,也并没有亲戚关系,在李登峰先生介绍之前我并不认识他。若是冥冥之中真的有定数,那么就是我们的这个姓和这个“多”字辈分。就冲着这个原因我说一说他的“不俗”也是可以的。何况他又不是达官贵人,只不过就是一个至今还居住在乡下的,四十多年以来一直致力于继承和发扬传统书法的人。可能在书法艺术界有些名声,但是一没有钱,二没有权,所以,他还没有让我所图的动机来“吹捧”他。如果非要找一个理由,那就是我看重的是他虽然出身于农村,却有着一对传统书法之“美”的执着追求的“不俗”精神,而且是几十年如一日。可能是由于同样出生在农村的“同病相怜”,再加上姓和辈分上的一致,我就越发欢喜他身上的这种“不俗”的精神。

孔子说“尔爱其羊,我爱其礼”。旁人攀龙附凤,我只欢爱这“不俗的美”。传统艺术,特别是中国传统书法艺术,在今日里能够获得众多人的喜爱,获得新的生命力,我想可能其本身就应该存在着有一种能够让追求者可以改变出生之“天命”的“超越性”精神,这种精神表现在其作品上就是“不俗”的美,这个大概也是中国传统文化之所以为中国传统文化的原因之一吧!

李多来钟情“二王”的书法几十年,



■李多来行草:《世说新语》句

特别是王羲之的书法作品。由“二王”的行书再到传统诸多书体数十年不间断的研习,最终融会贯通地形成了现在具有自己鲜明特点的“不俗”的书法艺术。我想他之所以能够领悟到“二王”,特别是王羲之书法作品之真谛,并不仅仅在于他对王羲之或其他历史名家作品的“形而下”技法上的几十年不间断的学习临摹,更在于他能够深入领悟传统书法作品中传递出的“不俗的美”的精神。在实际生活和书法创作中继承下来了这种“不俗的美”的精神。体现在他应对生活中就是虽然出生在贫穷落后的农村却以“天行健,君子以自强不息”孜孜以求的精神追求更美好的生活,体现在他的书法作品上就是“不俗的美”的精神展现。



李多来

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,安徽省诗词学会原副会长,安徽省书法创作研究院研究员,合肥市庐阳区文联副主席,合肥市庐阳区书法家协会主席,寿州诗词学会会长,嘉兴南湖学院客座教授。

“士不可不弘毅”,传统文化复兴任重而道远。李多来,一个如果接受命运安排只能是一个“日出而作,日落而息”的农民,但是因为他拥有“不俗”的精神,所以能够继承和发扬传统文化的“不俗”之美,而且能够取得“不俗”的成绩。

“仁远乎哉?我欲仁斯仁至矣!”。能不能“践仁”“求美”“求知”……,能不能真的继承和光大传统文化,关键是你有没有这个“不俗”之精神。有了这“不俗”之心,路虽远,行则必至,事虽难,做则必成。

我想这个就是传统文化中最为可贵的一点,这一点应该也就是朱光潜先生说的“美,一半在物,一半在你”。这一点也是我们建立“文化自信”的关键。李多来,一个不俗的书法家。

## 苏轼的自信

■张晓明(自由撰稿人)

在艺术创作领域,苏轼不但自信,而且是绝对自信。且看他对自己文字能力的评价:

吾文如万斛泉源,不择地而出,在平地滔滔汨汨,虽一日千里无难。及其与山石曲折,随物赋形而不可知也。所可知者,常行于所当行,常止于不可不止,如是而已矣,其他虽吾亦不能知也。(《文说》)

他说自己的文思如丰富的地下水,随时随地奔涌而出。若论气势可汹涌澎湃一泻千里,要论委婉也可迂回曲折变化多端。运用之妙,存乎一心。要放就放,想收就收,当放则放,该收就收。这种得心应手,任意揉搓文字的能力,古往今来有几人敢言自己可以?

苏轼说他可以,而且轻松自如。想想贾岛“二句三年得,一吟双泪流”。卢延让“吟安一个字,捻断数根须”的那份苦吟状,苏轼岂不是有碾压之势?能感到苏轼在此间流露出的那份超级自信,能想象出他在写下这段文字时那种全身发光的状态,或许只有阿基米德的一段话可以媲美苏轼的这份自信。他说应用自己发现的杠杆原理可以做到这样:

“我不费吹灰之力,就可以随便移动任何重量的东西;只要给我一个支点,给我一根足够长的杠杆,我连地球都可以撬动”。

置换到苏轼,那就是:“给我一支笔,给我一张纸,我想写出什么样子就能写出什么样子。”这就是苏轼的霸气,对自己的文字驾驭能力深信不疑。结句更为

精彩:“如是而已矣,其他虽吾亦不能知也”。貌似自谦后退一步,却是自傲平添一分:文章之道就这么多了,遑论多言?

再看苏轼关于书法的一则小品:“仆醉后辄作草书十数行,觉酒气拂拂从十指间出也”。(《跋草书后》)

见过一些对酒后书者状态的描写,如张旭酒后作草书:“每大醉,呼叫狂走,乃下笔,或以头濡墨而书”。虽然动静大,也就是狂放而已,和一般醉汉也没太大差别,多了点文化而已。何况醉后的酒气不是什么好味道,呛人。但苏轼笔下的酒气如仙气,它是温和的,微微散发的,淡淡的,若有似无的。透过苏轼的指间渗入笔杆,那笔就有了灵动,那字就有了飘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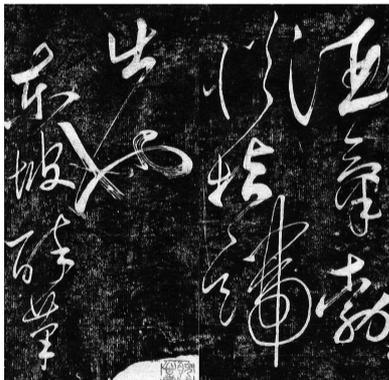
苏轼自信用不着酒后癫狂作草书。微醺之际,借三分酒力,引酒气在指间绵绵不绝,就是绝佳状态。你仿佛能看见白色雾状气体丝丝缕缕的,在苏轼的指间缠绕着,他一支笔就在这云里雾里舞动翻飞。

“酒气拂拂从十指间出”乃神来之笔。说细微还不足以形容,应该是纳米级的艺术感觉。

苏轼还有不谦之语,说酒后草书不算什么,能写规整小楷才是能耐。“吾醉后能大草,醒后自以为不及,然醉中亦能作小楷,此乃为奇”。(《题醉草》)

苏轼这是炫耀自己即便醉中书写,也是草楷皆可。能放能收,和写文章一样。再看苏轼作画,亦是我行我素,自成一格。

苏轼画竹,“从地一直起至顶”,不像常人分节画竹。米芾问他何不逐节



■苏轼草书《念奴娇·大江东去》(局部)释文:“……酒气勃勃,从指端出也。东坡醉笔。”

分?他答:“竹生时,何尝逐节生”?画法不同常人,颜色也独树一帜,一般以墨画竹。苏轼有次却以朱砂画竹,时人有不以为然者,谓“竹非朱色”,东坡回呛一句:“竹亦非墨”,别人就没法说了。

其实,究竟是分节画好还是一竿子到头妙,是墨竹好还是朱竹佳,并无定论,各种画法均能出精品。苏轼那种对创新的追求,对艺术那种“成竹在胸”的自信掌控力才是看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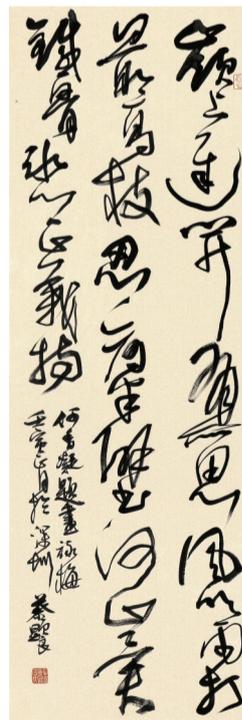
毋庸置疑,苏轼在艺术领域是自信的。他自信的底气源于他的天赋异禀、家学底蕴、创作实绩和在北宋文学江湖上的领袖地位。苏轼是艺术创作领域的全才,几乎无所不能,无所不精。“苏黄”“苏辛”“韩潮苏海”“苏黄米蔡”,“湖州竹派”。一个苏轼,不同的组合,哪种组合都有他。各组合对应着诗、词、散文、书法、绘画,代表着某个艺术门类的顶级水准。一个文人,能同时在这么多的艺术门类熠熠生辉,古往今来能有几人?

所以,苏轼想不自信都难。艺术领域仿佛就是苏轼的私家园林,任他自由漫步,随意装点。

## 名家创作

蔡显良

博士、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、西泠印社社员、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。著有《宋代论书诗研究》《诗歌中的书法史》《书法史论》等。



■蔡显良,行草诗轴《何香凝·题画咏梅》释文:“岭上迟开有所思,风吹雨打最高枝。忍看半壁河山异,铁骨冰心正义持。”

创作札记:书法作为民族艺术,其地位丝毫不用质疑,文化自信不能没有书法。因此,对书法要有敬畏之心。探索创新,但不矜奇,不炫异,才是对书法最起码的尊重。笔性墨情,皆以人之性情为本。师古而不泥古,形随法立,熟能生巧,引笔奋力,方可与言创作。